

证券代码：601985

证券简称：中国核电

公告编号：2025-064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 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0 年非公开发行普通股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773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核电或公司）由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代销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890,547,263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4.02 元，共计募集资金 760,00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77.90 万元（含税，不含税金额为 73.49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759,922.10 万元，已由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费、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69.72 万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759,756.7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1-189 号）。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759,756.79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739,801.79
	使用利息	B2	1,121.20
	利息收入净额	B3	16,582.34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0.00
	使用利息	C2	0.00
	利息收入净额	C3	206.15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739,801.79
	使用利息	D2=B2+C2	1,121.20
	利息收入净额	D3=B3+C3	16,788.49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	35,622.29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35,622.29
差异		G=E-F	0.00

(二) 2024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807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1,684,717,207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31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1,400,00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30.00 万元（含税，不含税金额为 28.3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1,399,970.0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费、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06.27 万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99,765.43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 ZG225799 号）。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399,765.43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0.00
	使用利息	B2	0.00
	利息收入净额	B3	0.00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352,239.79
	使用利息	C2	0.00
	利息收入净额	C3	4,262.15

项目	序号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使用利息	D2=B2+C2
	利息收入净额	D3=B3+C3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	1,051,787.79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051,787.79
差异	G=E-F	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2020 年非公开发行普通股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110701013902028840	356,222,875.7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999007455710205	0.00
合 计		356,222,875.77

（二）2024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

户，并连同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分别与国家开发银行直营业务中心、中信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中国银行北京木樨地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核辽宁核电有限公司、中核国电漳州能源有限公司、中核苏能核电有限公司田湾核电站七号八号机组分公司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葫芦岛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云霄支行、中国银行连云港核电站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开户银行、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四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 8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国家开发银行直营业务中心	81200100000000000035	4,490,661,310.94
中信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8110701013202938167	2,270,380,450.40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999007455710001	2,188,253,690.84
中国银行北京木樨地支行	328575592123	1,060,475,419.16
中国银行连云港核电站支行	554749996660	508,093,968.9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云霄支行	1409025129600301187	13,065.9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葫芦岛分行	21050174120809000001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葫芦岛分行	21050174120809000002	0.00
合 计		10,517,877,906.2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 年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详见本公告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4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详见本公告附表 2。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2月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普通股募集资金3.27亿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

2025年1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2024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29.46亿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表：

-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 年非公开发行普通股）
-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4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特此公告。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 年非公开发行普通股）

编制单位：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59,756.7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39,801.7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 项目	是否已 变更项 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 诺投入金额 (1)	本期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与承诺 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 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福建漳州核电厂 一期工程项目	否	535,100.00	535,100.00	535,100.00	-	515,145.00	-19,955.00	96.27	1 号机组已 于 2025 年 1 月 1 日正 式投入商 业运行；2 号机组计 划 2025 年 建成投产	56,572.33	[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24,656.79	224,656.79	224,656.79	-	224,656.79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759,756.79	759,756.79	759,756.79	-	739,801.79	-19,955.0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2 月 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32,728.00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福建漳州核电厂一期工程项目 1 号机组已投产，半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 56,572.33 万元；2 号机组尚处于建设期，未形成生产能力。

注 2：“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调整后投资总额”和“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为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确定的投资金额。

附表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4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编制单位：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99,765.4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2,239.7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2,239.7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 项目	是否 已变 更项 目（含 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 诺投入金额 (1)	本期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与承诺 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 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辽宁徐大堡核电站 1、2 号机组项目	否	274,200.00	274,200.00	274,200.00	47,938.00	47,938.00	-226,262.00	17.48	[注]	[注]	[注]	否
辽宁徐大堡核电站 3、4 号机组项目	否	314,700.00	314,700.00	314,700.00	96,669.00	96,669.00	-218,031.00	30.72	[注]	[注]	[注]	否
福建漳州核电站 3、 4 号机组项目	否	539,065.43	539,065.43	539,065.43	92,182.86	92,182.86	-446,882.57	17.10	[注]	[注]	[注]	否
江苏田湾核电站 7、 8 号机组项目	否	271,800.00	271,800.00	271,800.00	115,449.93	115,449.93	-156,350.07	42.48	[注]	[注]	[注]	否
合计	—	1,399,765.43	1,399,765.43	1,399,765.43	352,239.79	352,239.79	-1,047,525.6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5 年 1 月 2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2024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94,620.00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辽宁徐大堡核电站 1、2 号机组项目，辽宁徐大堡核电站 3、4 号机组项目，福建漳州核电站 3、4 号机组项目，江苏田湾核电站 7、8 号机组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未形成生产能力。

注 2：“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调整后投资总额”和“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为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确定的投资金额。